

國立嘉義大學農學院 98 學年度生物農業科技學系(所)主任續任評鑑委員會議紀錄

時間：98 年 3 月 31 日 (星期二) 中午 12 時 10 分

一、地點：農藝學系二樓會議室

二、主席：劉院長景平

記錄：呂美娟

三、出(列)席人員：沈委員再木、古委員森本、張委員文興、張委員岳隆

四、主席報告：略

五、提案討論：

提案一

提案單位：農學院

案由：生物農業科技學系(所)顏永福主任續任案，提請討論。

說明：依本校系所主管遴選辦法第 9 條、第 12 條暨 98 年 2 月 15 日嘉大人字第 0980020308 號函辦理。

決議：

一、經無記名投票結果 5 票全數同意顏永福主任續任。

二、簽請校長聘任。

六、臨時動議：

案由：主任續任是否須提供書面資料，提請討論。

決議：

一、雖本校系所主管遴選辦法未規定續任主管須提供書面資料供審查，但大家要有共識將之視為慣例，續任者應提供治系或教育理念、領導(發展)方針、發展計畫、任內成果等資料供委員參考。

二、請院辦設計制式表格以供填寫。

散會：下午 12 時 45 分